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ET NICE HOLDINGS LIMITED

結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4)

終止建議發行台灣存託憑證

本公告乃結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發出。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八日之公告所用之詞彙具有相同涵義。

茲提述之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七日及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八日，就有關建議台灣存託憑證發行刊發之公告。因應現時不明朗的市場情況，本公司之管理層已重新考慮於現階段發行台灣存託憑證之商業利益，認為現時並非申請發行台灣存託憑證之最佳時機。為維護本公司股東的利益，本公司決定終止建議發行台灣存託憑證之相關程序。

此終止建議發行台灣存託憑證對本公司之財務狀況並無任何不利影響。本公司將會於日後繼續審視自身情況以考慮會否及何時重新啓動建議發行台灣存託憑證。倘本公司決定重新啓動，將會於日後就有關建議發行台灣存託憑證及時刊登公告。

承董事會命
結好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洪瑞坤

香港，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執行董事為洪漢文先生（主席）、湛威豪先生、岑建偉先生、洪瑞坤先生、龍漢雷先生及江俊億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廖俊寧先生、李秀恒博士、文剛銳先生及鄺志傑先生。